

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中心 函

地址：242030 新北市新莊區文藝路2號
聯絡人：劉身威
聯絡電話：(02)8522-8000 分機：6205
傳真：(02)8522-2656
電子郵件：hornerliu@tfai.org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5日
發文字號：影視聽推字第114100006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_114年我們在電影院上課活動簡章 (改)20250303
(XC00973691_1141000065_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114年「我們在電影院上課」活動簡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中心為推廣臺灣影視聽資產保存、文化平權及影像美學教育全齡化，故舉辦「我們在電影院上課」活動，以提升大眾對影像文本及美學之認識，並建立影像美學教育學習資源平台，期能藉此推及至不同身分、年齡、族群等閱聽人，進而培養美感及思辨力。
- 二、本活動即日起至115年2月28日止受理團體報名；補助資格、報名方式及方案等相關事宜詳如附件簡章，請卓參。
- 三、本活動富教育意涵，除提供學習者不同的學習取徑外，亦可為教師教材教法創意之啟發，惠請協助公告、函轉至各級學校，至紉公誼。

正本：教育局、教育處

副本：電 2025/03/05 文
交 16:24:18 章

